

证券代码：000820

证券简称：神雾节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004

##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（以财务报表利润总额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三者孰低者为准，下同），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；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可能在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股票简称前冠以“\*ST”字样）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一、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

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4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披露的《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业绩预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，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、净利润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者为负值，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1 条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股票简称前冠以“\*ST”字样）。

为充分提示以上风险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9.3.3 条规定，公司将在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。

#### 二、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

1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，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4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如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1 条的相关规定，

公司将在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，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。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一个交易日，自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股票简称前冠以“\*ST”字样）。

2、公司将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审慎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4 日